

## 屏東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00219屏東縣屏東市自由路527號  
承辦人：林慧盈  
電話：08-7360330#515  
傳真：08-7379423  
電子信箱：a002549@oa.pthg.gov.tw

受文者：屏東縣立南州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5月1日  
發文字號：屏府文圖字第11216756500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四 (4507202\_11216756500\_1\_4507202\_11216756500\_1.pdf、  
4507202\_11216756500\_1\_4507202\_11216756500\_2.jpg、  
4507202\_11216756500\_1\_4507202\_11216756500\_3.jpg、  
4507202\_11216756500\_1\_4507202\_11216756500\_4.pdf)

主旨：函轉桃園市立圖書館辦理「2023桃園鍾肇政文學獎」徵件  
辦法、徵文及活動海報，請惠予於貴單位官方網站刊登公  
告訊息及轉知所屬同仁踴躍參加，至紉公誼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112年4月25日桃市圖知字第1120003059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為鼓勵文學創作，2023桃園鍾肇政文學獎徵件已開始，投  
稿資格不限國籍、不限題材，徵文時間至8月10日截止，開  
放紙本或線上徵件。
- 三、今(112)年度獎項及獎金分別為：
  - (一)長篇小說：首獎 1 名，獎金 100 萬元。
  - (二)短篇小說：
    - 1、首獎 1 名，獎金 25 萬元。
    - 2、評審獎 1 名，獎金 12 萬元。
    - 3、優等獎 2 名，每名獎金 9 萬元。
  - (三)報導文學：



- 1、首獎 1 名，獎金 25 萬元。
- 2、評審獎 1 名，獎金 12 萬元。
- 3、優等獎 2 名，每名獎金 9 萬元。

(四)散文：

- 1、首獎 1 名，獎金 18 萬元。
- 2、評審獎 1 名，獎金 9 萬元。
- 3、優等獎 2 名，每名獎金 5 萬 5 千元。

(五)新詩：

- 1、首獎 1 名，獎金 12 萬元。
- 2、評審獎 1 名，獎金 6 萬元。
- 3、優等獎 2 名，每名獎金 4 萬元。

(六)童話：

- 1、首獎 1 名，獎金 12 萬元。
- 2、評審獎 1 名，獎金 6 萬元。
- 3、優等獎 2 名，每名獎金 4 萬元。

四、隨函檢附桃園市立圖書館函文、徵件辦法、徵文及推廣活動海報，並請連結2023桃園鍾肇政文學獎官網（網址：<https://literature.typl.gov.tw/>）協助宣傳。

正本：本縣各鄉鎮市公所、本縣各大專院校、本縣各高國中及特殊學校、本縣各私立職業學校

副本：本府文化處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